

×××人民检察院
统一业务应用系统权限恢复申请表

申请部门		申请日期	
申请人			
权限变更原因			
申请部门意见			

制作说明

一、本文书依据《全国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五十四条的规定制作，为人民检察院业务部门向案件管理部门申请权限恢复时使用。

二、本文书一式两份，一份送案件管理部门，一份申请部门留存。